

# 攬炒派劣行錄

警方國安處去年8月以涉嫌串謀欺詐和干犯國安法拘捕壹傳媒創辦人黎智英及其兩名兒子和多名壹傳媒高層，並搜查將軍澳《蘋果日報》大樓等地

點，檢取大量文件。《蘋果日報》、黎智英父子等人分別入稟高等法院提出民事訴訟，要求法庭下令警方歸還涉及法律專業保密權的資料及新聞材料，早前更申請修改傳票內容，要求法庭頒發臨時禁令，禁止警方使用檢取得來的資料作為檢控證據。國安法指定法官陳嘉信昨日頒下判詞，拒絕壹傳媒一方的申請及頒發禁制令，下令壹傳媒一方支付訟費，並批評壹傳媒透過民事途徑提出爭議，是濫用司法程序。

●香港文匯報記者 蕭景源



# 肥黎等人圖借民事索回檢走文件 高院駁回指警有權搜證 壹仔亂申禁令 官批濫用司法



●去年9月10日，警方拘捕黎智英，並搜查壹傳媒辦公室。資料圖片

陳嘉信在昨日頒下的判詞中指出，案列表明，裁判官簽發手令是司法行為，只能用司法覆核挑戰其是否合法。司法覆核設有門檻，以保障公共機構，倘容許壹傳媒借用民事程序提出挑戰，將剝奪警方享有的保障。陳官在判詞中強調，香港國安法訂明須有效防範危害國安犯罪，尤其是本案涉及嚴重的國安法罪行，要運用覆核的過濾機制，確保調查人員免受欠缺勝算的挑戰，從而妨礙調查工作有效進行。陳官指出，壹傳媒一方質疑手令的合法性屬司法覆核範圍，現以民事訴訟程序中提出申請，試圖節省申請司法覆核許可的時間，無視申請司法覆核的時限性，更何況它即使現在申請司法覆核質疑手令的有效性或合法性，亦可能會因證據不足或超過時限而被拒絕申請許可。故此，他認同警方指壹傳媒是次申請是濫用程序。

## 不能預先假定某些文件與案無關

陳官強調，法庭手令內容中提及串謀詐騙罪及勾結外國勢力罪，證明警方及批出手令的裁判官均清楚手令的權限，而警方執行手令時有權取走和扣留相信為重要的犯罪證據。即使是

以無效手令獲取的證據，亦不會排除證據的呈堂性。

對原告要求法庭頒令警方歸還與調查違反國安法無關的資料，及頒發臨時禁制令禁制警方把檢取材料用於欺詐案。陳官認為，原告不能假設哪些資料與國安法有關、哪些無關，需要檢取及調查才可定奪。

他續說，警方是次調查的欺詐罪，與危害國家安全的罪行有關聯，原告假設警方會在黎智英所涉的欺詐案中使用這些資料，是不合理和相對狹隘的看法。

## 調查中歸還資料？毫無法律基礎

判詞指出，要求執法部門在完成調查和刑事檢控之前歸還資料，並無法律基礎，而要求法庭在刑事調查未完成時判斷哪些資料有關，是不可能的任務，若在調查程序完成前頒布禁制令，就會對調查造成阻礙，因此拒絕發出臨時禁制令。

9名提出申請的原告包括黎智英、其兩名兒子黎見恩和黎耀恩、行政總監黃偉強、壹傳媒動畫總經理吳達光、壹傳媒有限公司、蘋果日報慈善基金、蘋果日報有限公司及壹傳媒管理服務有限公司，被告則為警務處長。



●去年9月10日，警方於壹傳媒辦公室檢走大批資料。資料圖片

# 暴青磚掙警車改判勞教 律政司16宗覆核全得直



●警方水炮車去年元旦在灣仔驅散暴徒時遭投擲磚頭，防暴警沿途戒備。資料圖片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葛婷）再有黑暴案被告因判刑過輕被律政司成功覆核須加刑。一名18歲大專生去年元旦在灣仔參與非法遊行時向警方水炮車投擲磚頭，並管有易燃液體、打火機、鎗及鋸刀等，於早前承認刑事損壞及管有物品意圖損壞財產兩罪。主任裁判官錢禮早前輕判被告18個月感化令，更拒絕律政司提出的刑罰覆核。律政司向高等法院申請覆核判刑，上訴庭昨日裁定錢禮判刑犯錯，本案必須判以拘禁式刑罰，改判被告入勞教中心。這是律政司早前針對修例風波案件的16宗刑罰覆核案件，第十六宗上訴得直的個案。



錢禮

等法庭首席法官潘兆初、上訴庭法官彭偉昌和法官張慧玲審理。上月26日，上訴庭裁定錢禮判刑時沒有適當運用上訴庭案列量刑準則，犯了原則性錯誤，而其判刑理由明顯不足，判18個月感化令未能充分反映是案的嚴重性和答辯人的罪責等，遂撤銷原判的感化令，並將被告還押至昨日重新判刑。

## 開學牌博減刑？官：可申休學

代表被告的大律師謝英權昨日求情稱，感化官建議判被告入勞教中心或更生中心，而被告今年9月將升讀二年級課程，希望上訴庭改判入羈押時間較短的更生中心，讓被告早日完成刑期，趕及開學重返校園。上訴庭法官彭偉昌質疑，大專生一般可申休學。謝英權回應稱，校方要求須有充足理由才接受申請，若被告判入勞教中心，恐怕趕不及開學。

首席法官潘兆初直言「我們沒有水晶球」，無法預料被告羈押行為是否良好，會否趕得及開學前獲釋，但認為被告若早完成刑期趕及開學，大可能成為他在勞教中心表現良好的誘因。3位法官認為，考慮到本案的嚴重性，相信勞教中心是合適判刑，遂改判被告入勞教中心。

香港特區政府律政司去年共提出16宗涉修例風波示威及暴力罪行的刑罰覆核，連同昨日的個案，上訴法庭已審結全數16宗刑罰覆核並律政司覆核得直，包括裁定原審判刑原則犯錯，判刑明顯過輕等。

## 一身縱火工具 錢禮視嚴重性

律政司在本案的最初判刑後不滿判刑過輕，要求裁判官錢禮覆核判刑，並建議改判被告入勞教中心，但錢官稱被告的報告進度正面，故「不適合判處阻嚇性刑罰」，維持自己的原判，另判被告兼付訟費。律政司其後向上訴庭提出判刑覆核，由高

# 地盤工帶土巴拿示威 非法集結囚6周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葛婷）24歲地盤工去年5月在金鐘參與非法示威，因被搜出土巴拿、索帶等物品，被控一項管有物品意圖摧毀或損壞財產罪，案件經審訊後，被告早前在東區裁判法院被裁定罪成，裁判官王證瑜昨日判刑時形容本案性質嚴重，在考慮到當時的社會氣氛及背景，判囚是唯一選擇，最終

判處被告即時入獄6星期。男被告陳鉅朗（24歲），被控於2020年5月24日在中區夏慤道行人路近海富中心行人天橋，保管兩把扳手、一把剪刀和一包膠索帶，意圖在無合法辯解的情況下，用以摧毀或損壞他人財產。針對被告早前在審訊時，聲稱自己當日本來陪胞妹及其男友到金鐘香港公園

視察婚照拍攝地點時遇上防暴警截查，又稱被搜出的涉案物品是他為方便工作而常放在背囊內的備用工具。裁判官王證瑜昨日反駁指，被告當日毋須上班，根本毋須使用這些物品，而被告攜有印有「光時」英文拼音的黑色T恤，必然是有意圖參與當日的示威活動，故裁定他罪成。

## 法庭簡訊

### 串同黎智英勾外助逃 李宇軒陳梓華還押

12逃犯案中還押「獨人」李宇軒（30歲），以及律師助理陳梓華（29歲），被控去年7月1日至今年2月15日期間及2020年7月某日至8月23日期間，串謀壹傳媒創辦人黎智英、黎的助理Mark Herman Simon等人勾結外部勢力危害國家安全，以及協助李宇軒潛逃。兩人面對「串謀勾結外國或者境外勢力危害國家安全」及「串謀協助罪犯」控罪，李宇軒另被控「無牌管有彈藥」罪，昨日一同在西九龍裁判法院提訊。法庭原處處理交付高等法院原訟庭審訊的程序，惟國安法指定法官、總裁判官蘇惠德決定再將案件押後，至7月7日再訊。

### 「831」太子站暴動 男學生擬認罪

2019年8月31日港鐵太子站暴動案，大批暴徒落網，4名學生依次為簡梓濱（21歲）、連俊雄（19歲）、卓嘉豪（24歲）及溫嘉霖（20歲），被控在太子、旺角和油麻地港鐵站等地點，參與暴動、參與非法集結、刑事損壞、襲擊致造成身體傷害、普通襲擊、搶劫及在公眾地方管有攻擊性武器等9項控罪，於昨日在區域法院再訊。其中，20歲姓溫男學生昨日稱打算承認兩項暴動罪，並將於11月10日正式答辯，其他被告均不認罪，排期至2022年10月24日開審。控方表示，屆時將傳召38名控方證人，並會上多段新聞片段、警方錄影片段等作證供。

### 區員助理噴仇恨字句判社服令

九龍城區議員麥瑞淇的助理麥兆基（23歲），於去年3月在何文田愛民廣場塗鴉反政府和仇警標語，並在早前承認一項刑事損壞罪並被還押至昨日判刑。主任裁判官嚴霽儀昨日在判刑時表示，被告今次犯案源自他的仇恨情緒，而這種情緒的滋長對社會有很大潛在風險，本案案情嚴重，須判處監禁式刑罰，惟考慮被告有「良好背景」，承認控罪及「深切反省」，故接納報告建議判被告較高時數的社會服務令，為240小時。

## 促查612



「蘋果惡行關注組」多名代表昨日到滙豐總行外請願，要求跟進調查「612基金」是否涉及洗黑錢。「關注組」其後再到警察總部，向警方正式舉報「612基金」可能涉及違法行為，要求徹查及嚴正執法。「關注組」昨日質疑，「基金」聲稱向19,000人批出1.44億資金，惟警方公布2019黑暴被捕人數只有10,171人，遠低於「基金」公布數字，令人懷疑「基金」是否有虛報助人數，以達至資金轉移的目的，或將資金用於

協助違法行為。同時，「基金」一直未有公開明細賬目，單單今年4月就批出1,500萬，但其資金來源以及用途皆不明，而滙豐總行容許其於該行設立賬戶，令人質疑銀行有否漠視金管局有關洗黑錢的指引，而該「基金」運作倘涉及資產投資管理，如未向監管機構證監會以《證券及期貨條例》正式申請基金牌照，亦涉嫌違法，希望警方及有關執法部門調查。●香港文匯報記者 子京